

询价采购邀请书

重庆方长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采购代理机构）接受重庆市第十一中学校（以下简称：采购人）的委托，对重庆市第十一中学校（教育集团）矿泉水、纯净水采购（第二次）项目进行询价采购。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报价。

一、询价内容

包号及名称	最高限价 (元)	成交供应商数量 (名)	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
重庆市第十一中学校 (教育集团) 矿泉水、 纯净水采购 (第二次)	1.5 元/瓶	1 至 2 名	其他未列明行业

二、资金来源

自筹资金

三、供应商资格条件

- 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；
-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无
-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无

四、询价有关说明

- 本项目询价公告于 2023 年 1 月 9 日在重庆市第十一中学校网站发布。
- 询价公告期限：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。
- 询价通知书的获取：

1.询价通知书提供期限：2023 年 1 月 9 日至 2023 年 1 月 11 日（法定公休日、法定节假日除外）。

2.报名方式：凡有意参加询价的供应商，请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 17 时 00 分前（北京时间），将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、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后发送至 1776196589@qq.com（邮箱），同时以邮箱方式发送询价通知书给供应商。

供应商须满足以下两种要件，其响应文件才被接受：

- 按时将报名资料扫描发送到指定邮箱；
- 按时在递交响应文件地点签到并递交响应文件；

3.询价通知书售价：人民币 500 元/份(开标现场递交响应文件时收取)。

(四)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：重庆市第十一中学校会议室（地址：重庆市南岸区弹子石一村 159 号）

(五)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：2023 年 1 月 12 日 14 时 30 分（北京时间）



五、其它有关规定

(一)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（包）下的政府采购活动，否则均为无效报价。

(二)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，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。

(三) 同一合同项（包）下的货物，制造商参与报价的，不得再委托代理商参与报价。

(四) 本项目的澄清文件（如果有）一律在重庆市第十一中学校网站发布，请各供应商注意；无论供应商领取与否，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澄清文件（如果有）的内容。

(五) 超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，恕不接收。

(六) 询价费用：无论询价结果如何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询价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。

(七)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报价，否则按无效处理。

(八) 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，否则按无效处理。

(九) 按照《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财库〔2016〕125号，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，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(一) 采购人：重庆市第十一中学校

联系人：黄老师

电 话：023-62527137

地 址：重庆市南岸区弹子石一村 159 号

(二) 采购代理机构：重庆方长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李老师

电 话：15723308257

地 址：重庆市北碚区安礼路 128 号大学科技园 F 座 3 楼

